关于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

深度融合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创新科技体制机制，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加快培育形成新质生产力，助力闽侯经济高质量发展，制定以下措施。

一、聚焦优势产业，构建新格局

（一）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围绕重点发展的产业集群、工业园区、重点产业链，统筹推进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未来产业培育，加快创新要素高效汇聚与优化配置。坚持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推进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升级，支持传统汽车产业向新能源汽车升级，机械制造向高端装备转型，突破一批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推动新一代光电、氢能源、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构筑现代化产业体系新引擎。〔责任单位：县工信局、县发改局、青口汽车工业园区管委会、各乡镇（街道），以下均需各乡镇（街道）落实，不再列出〕

（二）建设高水平产业创新载体

持续推动自创区闽侯片区高质量发展。推动青口汽车工业园区、闽侯经济开发区发展，增强自创区源头创新能力、技术引领能力和融通创新能力。高标准持续推进科创走廊建设，进一步发挥自创区和科创走廊内高校、科研院所等创新资源相对集中的优势，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等重点领域，加快完善创新体系，全面提升创新生态。〔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局、青口汽车工业园区管委会〕

（三）构建高能级创新平台

加强高能级创新平台建设，形成科技与产业双向赋能。支持行业龙头“挑大梁”，重点支持头部企业建立研究院，联合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和上下游企业共建创新联合体。支持国内双一流高校、大院大所、大型央国企设立新型研发机构。面向未来产业发展需求，在高端装备制造、化工新材料、生物医药、低空经济等领域，布局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开展应用基础性和共性技术研究。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光电信息、新型功能材料等优势领域，支持各类创新主体争创（含重组入列）国家级创新平台。对新认定的制造业创新中心和创新中心试点的牵头单位，在省级奖励的基础上，市里给予省里奖励金额的30%配套。〔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财政局〕

二、布局低空经济，打造新引擎

（一）推动基础设施建设

构建军地民协同管理机制，建立省、市、县融合的军地民低空空域协同管理机制，优化低空飞行活动申报流程和服务保障。推进闽侯县低空空域规划编制。到2025年底，根据国家关于无人机飞行空域和管制空域的划设规定，结合我县低空产业发展实际需求，发布无人机适飞空域，动态释放低空空域资源。积极建设A类飞行服务站，对竹岐直升机场进行升级改造，逐步拓展服务站覆盖范围，实现对全省低空空域的有效服务。统筹推进飞行控制、监管、服务等智慧化平台及共性技术平台建设，提升低空飞行保障能力。科学布局起降场（站）设施，于关键点位规划多功能场地，赋能无人机多场景应用，助力低空产业腾飞。〔责任单位：县发改局〕

（二）推进全产业链协同发展

着力培育壮大市场主体，聚焦工业无人机、eVTOL、飞行汽车等前沿领域制造企业与研发机构，大力招引整机项目，带动关键部件制造及低空运营企业快速集聚，同时支持本土无人机企业发展，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低空经济企业。全力打造产业园区载体，加速高端装备智造产业园建设，构建集研发、生产等多功能于一体的低空经济产业发展平台。引导企业入园形成集群效应，并强化与福州大学城、东南汽车城协同，推动产业融合。持续完善产业链条，围绕低空飞行器各环节加强产业链上下游协作，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等企业。积极建设高能级创新载体，至2027年计划建成3个以上省级以上创新平台，推动多个联合实验室落户，开展技术研发与成果转化。〔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局〕

（三）全面开发开放应用场景

探索低空经济场景拓展应用，助力区域发展。物流运输场景方面，鼓励在南通镇、青口汽车工业园区、大学城等地开展低空无人机物流配送商业应用，提升末端配送效率。应急救援场景方面，着力于药品快速运输、医患转运、抗灾抢险等，加大航空器采购，完善应急救援体系。文旅方面，鼓励竹岐万亩岸滩、金水湖等地建设飞行营地，开展eVTOL观光等体验活动，依托自然景观打造低空文旅空中走廊，丰富旅游供给。智慧城市场景方面，强化无人机等在城市多领域巡检监测的应用，统筹和完善调度体系，加速城市现代化建设进程。同时，鼓励各方资本搭建无人机场景供需服务平台，依循“一部门一需求、一主体一应用”原则，促使供需精准对接。〔责任单位：县发改局〕

三、壮大创新主体，激发新活力

（一）培育壮大创新群体

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提质增量计划及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行动，形成高新技术企业梯次培育体系，至2027年全县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650家以上。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运用创新券购买专利申请、仪器开放共享等服务。构建“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领航企业”的梯度培育体系，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加速打造一批具备抢占产业技术竞争制高点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打造更多制造业单项冠军。对首次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市级奖励10万元。至2027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达300家以上。〔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财政局〕

（二）支持企业开展科研攻关

全面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技术交易税收优惠、基础研究税收优惠等政策，降低企业创新成本，提高企业创新积极性。建立研发投入刚性约束机制，对申请享受科技创新政策实行研发投入刚性约束,无研发投入的单位,不能申报科技计划项目、创新平台奖补、科技人才奖补、科技金融等政策支持，对研发占比5%以上或研发费用500万元以上的企业优先推荐、支持申报各类科技计划。〔责任单位：县税务局、县发改局〕

（三）打造企业高水平研发平台

支持引进一批中央企业、跨国公司、国内行业领军企业的研发机构落地闽侯；鼓励和支持建设机制活能力强的新型研发机构，推广“院所+公司”模式，推动科研院所建立市场化运行机制。支持福州大学、福建理工大学等高校优化学科布局，联合行业龙头企业共建产业技术研究院，探索“学科+产业”新型创新模式，提升产学研协同创新能力。支持有条件的平台机构创建省级产业技术研发公共服务平台，争取省级资金支持。加强企业技术中心分级培育入库，对入库培育对象进行分类指导。至2027年，新增省级高水平研发平台3家以上。〔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局〕

（四）强化创新创业孵化全链条建设

打造“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区”的多层级、多类型、多主体创新创业孵化链条。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推动创业孵化载体加强自身建设和运营管理，围绕本地重点产业打造特色服务项目，完善培育、孵化、加速等服务链条，降低入驻条件，吸引更多优质资源，形成“孵化-反哺”良性循环。建立重点创业孵化载体名录，完善孵化绩效评价机制，加强动态管理，对不符合条件的及时予以清退。至2027年，新增双创载体5家以上。〔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人社局〕

四、加速成果转化，探索新渠道

（一）加强校地合作力度

健全完善校地融合工作流程，探索建立常态化工作联席协调体制，在校地医疗、校地融合办学、校地文旅发展等方面取得新成效。密切校地交流互动，引导各职能部门、相关乡镇进一步加大校地合作工作力度，紧密围绕部门和地方发展需求，筛选确定共建项目清单并实行动态滚动管理，促进高校人才供给与地方发展需求精准对接。〔责任单位：大学城项目协调服务工作专班、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局〕

（二）深化“揭榜挂帅”机制

聚焦解决我县主导产业的“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及成果转化，提升重点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助力形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优势产业集群，以聚焦中心靶向“制榜”、尽锐出战能者“揭榜”、全程保障考核“评榜”、激励奖励及时“兑榜”等方式，深入推行“揭榜挂帅”制度，县财政按不超过“揭榜挂帅”项目研发投入总额的30%给予资金支持，财政补助资金不超过100万元。〔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

（三）设立福州市大学城科技成果转化基金

设立福州市大学城科技成果转化基金，重点支持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内外知名高等院校，特别是福州大学城高校、省级以上科研院所等技术源头单位落地在福州大学城片区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涵盖多个新兴产业，力争打通“产学研用”落地的“最后一公里”，为科技成果的落地转化铺设快车道，让创业企业可以更加专注于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减轻企业中试研究期间的资金压力，实现有效产出。〔责任单位：县建投公司、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产投集团〕

1. 创新科技特派员融合服务平台

以“五大融合”为创新驱动，创新构建全省首个科技特派员与受援单位双通道全链条服务体系。通过“揭榜挂帅”“区域协作”“专家库”“企业库”“技术超市”“产品橱窗”等核心模块，全面打通技术、产业、人才、市场协同壁垒，实现需求与资源精准匹配、专家与企业双向对接、成果与市场深度融合、区域与县域协同联动、服务与产业闭环管理。目前已收录专家人才1661名、闽侯县企业927家，累计发布技术成果30项，并开通隆德、延平、富平三地协作专区，推动跨区域资源共享与产业联动。〔责任单位：县发改局〕

五、强化要素保障，筑牢新优势

（一）加大金融支持科技创新力度

构建“财政投入+股权融资+风险投资+银行信贷”的多元化科技金融服务体系。综合运用政府引导基金、科技贷款、科技担保、科技保险、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方式，持续优化政策性投融资服务，畅通科技企业市场融资渠道。鼓励银行设立科创金融专营机构，优化科创信贷产品供给，加大对企业创新的支持。引导超长期国债、专项债、政府产业基金、国企投资、社会资本等各类资金支持省创新实验室、科研基础设施、创新平台建设。支持企业开展颠覆性和前沿技术创新，针对科技型企业在技术研发生产运营成果转化等环节的重点风险，支持保险机构设立适合企业创新发展的科技保险产品。〔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金融服务中心、县国资中心、县财政局、闽侯金监支局〕

1. 加强高层次人才培育引进力度

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培养和引进一批高层次、领军型人才。持续打响“首邑之约 智汇闽侯”人才工作品牌，推动产才融合发展，强化人才集聚平台建设，注重引才、育才、留才、用才，全方位优化人才服务保障，为新时代滨江新城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延伸引才网络链条，借助异地闽侯商会、海外归国人员互助发展协会、台胞眷属联谊会、留学人员联谊会等社会组织，成立引才工作站，拓展人才点阵布局，聚焦重点产业、重点领域的人才需求，深入挖掘人才资源，赋能闽侯县引才工作高质量发展。至2027年，新增省级高层次人才60人。〔责任单位：县人社局〕

1. 充分发挥高校院所的人才优势

深化与闽侯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省内外高校院所的合作，鼓励高校根据我县经济发展需求，培养更多符合产业发展的技术和管理人才，着力培养造就一批卓越工程师。支持企业与省内外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对接交流，引进各类优秀人才及创新团队。强化机制创新，实施“双岗”机制，实施“编制+企业服务”双聘制，支持高校院所和企业互聘研发人员、技术专家担任“产业研究员”“科技创新顾问”，促进高校和企业的人员流动。聚焦人才子女教育、住房保障等难点，提供专业化的人才服务保障，让人才无后顾之忧。〔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教育局、县发改局、县科协〕